

准格尔旗中医蒙医医院关于终止“软件正版化服务”项目采购活动的说明书

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准格尔旗分中心：

我院“软件正版化服务”政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ESZCZQ-G-H-260109）不在实施采购流程，终止项目采购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采购人为准格尔旗中医蒙医医院，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采购预算为 459300.00 元，采购包 1（软件正版化服务），采购内容主要包括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的授权及配套服务。

二、终止采购的原因

（一）资金预算不足

经市场调研和测算，符合软件正版化政策要求及我院实际需要的软件授权产品所需资金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安排，按照批准的预算难以完成合规采购。

（二）对政策理解不到位

我院对软件正版化有关政策规定以及软件授权方式、产品类别等理解不够深入，前期采购需求论证不够充分，采购文件中部分技术要求、授权方式等与政策要求和我院实际需要存在不一致，需进一步论证完善。

三、终止采购的决定及依据

鉴于上述情况，为依法规范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保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合法合规，经研究决定，我院终止本次采购活动，不再继续实施采购流程。本项目属采购任务取消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二十九条等有关规定，现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贵单位，并按要求作出说明。

四、后续工作安排

一是停止本项目后续采购程序，不再组织开标、评标等后续环节；二是按规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发布终止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三是做好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归档保存工作；四是进一步完善采购需求论证和预算安排，依法依规做好后续采购相关工作。

该项目不在实施采购流程，终止情况说明已经向财政局报告。

